## 国有农用地流转公示

经 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决议通过，同意 联强公司乌苏市古尔图镇大填坊农场4784.89亩耕地（1#、2#、4#、5#机井）流转出租 （标的名称）项目在阿克苏地区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平台（https://akesu.nongjiao.com）流转交易，依据相关制度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  |  |
| --- | --- |
| **标的** |  |
| 标的名称 | 联强公司乌苏市古尔图镇大填坊农场4784.89亩耕地（1#、2#、4#、5#机井）流转出租 |
| 标的位置 | 乌苏市古尔图镇大填坊农场 |
| 四至范围 | 东至 | 3#10#机井灌区 | 西至 | 6#7#机井灌区 |
| 南至 | 大填坊荒地 | 北至 | 大跌水 |
| 标的面积 | 4784.89亩（以实际测量为准）1#：1396.20亩、2#：1058.01亩4#：1056.83亩、5#：1273.85亩 | 土地性质 | 国有农用地 |
| 标的使用现状 | 种植棉花、玉米等作物 |
| 流转方式 | ☑出租 □入股 □  | 流转底价 |  1038 元/亩/年 |
| 流转期限 |  3 年，自2024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30日止 |
| 支付方式 | □一次性支付 ☑按年支付 □其他  |
| 流转标的用途 | 农作物种植 |
| 其他说明 | 1.为保证交易正常进行，意向受让方报名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次性缴纳交易保证金300万元（未成交客户竞拍过程中无违规行为，保证金原路退回）或开具电子保函（登录竞拍保函平台，开具电子保函，网址：http://land.meetnet.cn），逾期未足额缴纳交易保证金或未通过平台开具电子保函的企业或个人所提交的报价视为无效。竞拍报名手续及缴纳竞拍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18：00（北京时间）。2.项目成交合同签订后受让方需缴纳风险保障金50万元。3.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种植农作物及使用农药等要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环保等规定，定期做好废旧地膜、农药包装物等废旧、有害物资的回收，否则造成的后果均由受让方承担。4.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不准有转让、转包、转租、抵押等行为，不允许私自开垦荒地或超出规定的种植面积，否则终止土地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不予退还。5.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必须遵守发包方所属农场的各项管理规定，服从农场的管理，并对承包经营期间的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环境治理等责任由受让方自行负责，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责任。6.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不充许种植林、果业及中药材等多年生的作物，否则终止土地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7.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如涉及到的法律纠纷及政府行政处罚等相关事宜，均由受让方负责，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责任。8.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双方需共同完成种植信息及有关补贴事宜的录入工作，政府惠民政策所确定农产品补贴归受让方所有，其它农业设施及项目等相关补贴归发包方所有。9.土地租赁费不含电费，水费、水资源费等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其它费用，各项费用由发包方委托所属农场统一管理，受让方按土地租赁面积及相关部门核定的实际数量向发包方所属农场缴纳，再由农场统一向相关部门缴纳。10.按政府要求种植指定作物，并足额完成种植面积。11.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负责滴灌系统所覆盖的林带维护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水费、电费等。12.受让方在承包经营土地期间，如遇政府实施退地减水相关政策，将从其承包的土地中按政府规定的比例进行退地。 |
| 重要提醒 | 1.与转出方存在法律纠纷、合同履行不完善等行为，受让方及其合作方均不得参与本项目竞拍报名。2.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意向受让方请亲自实地看样，未看样的意向受让方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已确认，我单位不承担标的物瑕疵保证。3.意向受让方需认真阅读本公告内容，在完全理解公告条款、且慎重考虑相关因素和完全同意公告条款内容的前提下参加报名竞拍。4.受让方对于承包费竞拍结果价格要慎重核算，注意市场风险、责任自负。 |
| 公示时间 |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 |
| 报名截止时间 |  2024 年 9 月 19 日 18:00（北京时间）  |

产权交易中心联系电话：13095183107（郭文章）

现场踏勘联系电话：18997925885（金春亮）

阿克苏地区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

 2024年8月23日